**杭州第四中学吴山校区音乐特色班**

**2021年招生工作实施办法**

根据《杭州市教育局关于2021年杭州市区各类高中招生工作的通知》（杭教基〔2021〕1号，以下简称《招生工作通知》）和《杭州市教育局办公室关于2021年杭州市区普通高中特色班招生工作的通知》（杭教办基〔2021〕37号）的有关规定，结合本校办学实际及特色，特制定我校吴山校区2021年自主招生录取音乐特色班招生工作实施办法。

一、依据和原则

结合学校办学特点，本着有利于推进素质教育，有利于学生特长培养和发展，有利于学校特色多样发展和品牌建设，坚持标准刚性、过程规范、结果透明的原则。

二、组织机构

（一）成立由校长为组长的学校特色班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研究、决策学校自主招生录取音乐特色班工作中的重大事项。

（二）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对报名学生进行资格初审，组织术科测试，负责考生术科测试成绩汇总、上报审核及网上公示等事宜。

（三）成立以学校纪委书记为组长的招生工作纪检监督组，全程监督招生过程。

三、招生对象及计划

（一）招生对象

符合《招生工作通知》中规定的招生对象及各类高中招生录取前置条件的考生。

（二）招生计划

2021年音乐特色班计划招生1个班35人，其中声乐12人、民族乐器5人、西洋乐器18人。

四、报名和资格审核

（一）凡符合报名条件的考生（含个别生）须登录杭州市区各类高中招生管理系统（www.hzjyks.net是唯一网址，以下简称“高中招生信息管理系统”），在家长指导下，在规定时间（高中招生信息管理系统开放时间为5月14日8:00至5月15日18:00）进行术科测试报名。5月15日18:00高中招生信息管理系统关闭后，考生所填报信息将不得更改。

（二）5月23日13∶30至16∶30，报名学生本人凭身份证（或学生证）和相关特长证明材料原件和复印件（1份），到我校吴山校区（延安南路19号）音乐特色班招生办公室进行报名确认和资格审核。逾期不再办理，请考生务必准时。

（三）5月28日，审核通过的市区初中学校应届毕业生向就读初中学校领取《自主招生录取特色班报名表》。个别生于5月28日12：30—16：00期间凭本人身份证（或学生证）到我校吴山校区音乐特色班招生办公室领取《自主招生录取特色班报名表》。

五、术科测试

（一）考生凭本人身份证（或学生证）和《自主招生录取特色班报名表》原件（表证缺一不可）参加术科测试。

（二）术科测试内容及计分方式：术科测试由专业水平评定、术科面试两部分组成。满分100分。

1.专业水平评定（满分30分）。包括：

（1）考级水平（满分25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级别 | 省艺术特长水平测试A级 | 十级 | 九级 | 八级 | 七级 | 六级 |
| 分值 | 25 | 17 | 15 | 13 | 11 | 9 |

说明：①以上各等级以最高分数一项为准，不重复计分；②每个等级（省艺术特长水平测试A级除外）优秀证书获得者在此基础上再加1分。

（2）获奖情况（满分5分）：

|  |  |  |  |
| --- | --- | --- | --- |
| 级别 | 一等奖 | 二等奖 | 三等奖 |
| 省级 | 5 | 4 | 3 |
| 市级 | 3 | 2.5 | 2 |
| 区级 | 2 | 1.5 | 1 |

说明：①以上获奖比赛均必须为教育行政部门主办（相关文件的第一发文单位）；②参赛人数应为四人及以下，二人及以上参赛分数减半；③获得杭州市中学生艺术团优秀团员视同市三等奖（2分），同时获得优秀团员与省市区各奖项的，只以得分高的一项计入，不累计；④以上各奖项以最高得分一项计入为准，不重复计分。

2.术科面试（满分70分）：

（1）面试时间：5月29日上午8时至12时。考生凭本人身份证（或学生证）和《自主招生录取特色班报名表》原件（表证缺一不可）参加术科测试。

（2）面试地点：杭州第四中学吴山校区。

（3）术科面试科目、分值（除钢琴、定音鼓、小军鼓外，其他乐器考生自带）：

|  |  |  |  |  |
| --- | --- | --- | --- | --- |
| 面试科目 | 自备曲目一首  （演奏或演唱） | 视奏或视唱  旋律片断 | 听音模唱 | 总分 |
| 分值 | 55 | 10 | 5 | 70 |

（三）根据学生术科测试成绩，分声乐、民族乐器、西洋乐器三个类别按测试人数的75%划定术科测试合格分数线（如该类报名人数或按75%划定的合格考生人数少于招生计划数则视做全部合格）。6月2日起，术科测试成绩合格考生成绩在杭州教育网（edu.hangzhou.gov.cn）和我校校园网（www.hz4z.cn）公示。术科测试成绩合格考生即视作完成我校自主招生音乐特色班的志愿填报。

六、成绩和录取

（一）文化课成绩（100分）

按照考生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实际得分（满分600分，不含加分），折算成满分100分的文化课成绩。文化课成绩=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实际得分÷6。

（二）录取

根据考生文化课成绩和术科测试成绩按比例折算成考核总分（折算方法：考核总分=文化课成绩×65%+术科测试成绩×35%），分三个类别由高分到低分按招生计划确定录取名单。考核总分相同的考生，按以下顺序进行录取：①术科测试成绩高的考生；②数学成绩得分高的考生；③科学成绩得分高的考生；④语文成绩得分高的考生；⑤英语成绩得分高的考生。

若考生考核总分低于60分，则不予录取；自主招生录取音乐特色班实际招生数未达到招生计划数的，不足名额纳入我校吴山校区集中统一第一批招生计划。

有弄虚作假和舞弊行为者，一经查实取消其录取资格。

七、联系方式

87032790、89730198

本办法由杭州第四中学吴山校区自主招生录取音乐特色班工作办公室负责解释。

杭州第四中学

2021年5月7日